

教学运行

学籍学位

排课选课

考试管理

成绩管理

教材管理

学籍学位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教学运行](#) > [学籍学位](#) > 正文

关于开展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发布时间：2026年05月09日 14:11 文章作者： 浏览： 13次

各学院：

依据《景德镇陶瓷大学本科生学籍管理办法》和《景德镇陶瓷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文件精神，启动2025-2026学年第二学期本科生转专业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请转专业的条件

(一) 2025级在校本科生；

(二) 学生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允许转专业：

1. 受学校纪律处分且仍在处分期限内者；
2. 在校期间已办理转校（专业）者；
3. 转入新专业前，未按原专业教学计划参加课程考试者；
4. 在招生时有明确专业限制者；
5. 所转入的专业有特殊专业要求，且学生不能达到者；
6. 由招生时的下一批次专业转入上一批次专业者；
7. 以特殊招生形式录取者，包括“第二学士学位”“专升本”“三校生”“少数民族预科生”“联合招收华侨港澳台学生”等；
8. 应作退学处理者。

二、转专业工作安排

1. 凡需申请转专业的学生，征得家长同意后，填写《普通高等教育学生转专业申请（审批）表》（附件1）（教务处网站（网址：<https://jwc.jcu.edu.cn>）下载专区“学生专区”处下载），于5月25日前交所在学院审核，转出专业所在学院6月1日前将审批通过的《普通高等教育学生转专业申请（审批）表》（附件1）及《学院转专业（转出）申请汇总表》（附件2）签字盖章后报教务处。

2. 6月5日前教务处按转入专业分类校核、汇总后将转专业申请表及申请名单转给申请转入专业所在学院。

3. 6月22日前转入专业所在学院对申请转入的学生进行考核，考核过程原始材料由学院留存，专业（含专业方向）转入人数原则上控制在该专业（含专业方向）总人数的5%以内。各专业人数参照《2025级各专业（含专业方向）本科生人数一览表》（附件3）。转入专业所在学院及时将转专业拟录取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2025年7月3日前将《学院本科生转专业拟录取名单》（附件4）和对应学生的《普通高等教育学生转专业申请（审批）表》提交教务处。

三、其他说明

1. 2024年高考改革后各专业录取科目条件各有不同。各专业可申请转入学生的条件，以各学院公布为准。申请转专业学生填报转专业申请表前应到拟申请转入学院确认是否符合转入专业的申请条件，以免因不符合转入资格而错失转专业机会。

2. 学校未公布转专业结果前，学生均应按照原所在年级专业要求参加相应活动。未经许可，不得擅自以拟转入年级专业学生身份进行任何活动。

3. 各学院需组织获学校批准转入新专业学习的学生，于2026-2027学年第一学期开学初第一周内办理《景德镇陶瓷大学转专业学生课程审查表》（附件5），汇总后统一提交教务处。各学院务必向转入新专业学习的学生做好课程替代、课程补修的解释工作，以免学生因错过课程补修导致无法如期毕业。

4. 相关工作流程，详见《景德镇陶瓷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流程》（附件6）

5. 其他未尽事宜，详见《景德镇陶瓷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2024年修订）（附件7）。

附件：1. 普通高等教育学生转专业申请（审批）表

2. 学院转专业（转出）申请汇总表

3. 2025级各专业（含专业方向）本科生人数一览表

4. 学院本科生转专业拟录取名单

5. 景德镇陶瓷大学转专业学生课程审查表

6. 景德镇陶瓷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流程

7. 景德镇陶瓷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2024年修订）

景德镇陶瓷大学教务处

2026年5月9日

附件【附件1：普通高等教育学生转专业申请（审批）表.doc】已下载1次

附件【附件2：学院转专业（转出）申请汇总表.xlsx】已下载0次

附件【附件3：2025级各专业（含专业方向）本科生人数一览表.xlsx】已下载0次

附件【附件4：学院本科生转专业拟录取名单.xlsx】已下载0次

附件【附件5：景德镇陶瓷大学转专业学生课程审查表.doc】已下载0次

附件【附件6：景德镇陶瓷大学本科生转专业流程.docx】已下载1次

附件【附件7：景德镇陶瓷大学本科生转专业实施细则（2024年修订）.doc】已下载0次

